

证券代码：871664

证券简称：华旭环保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江苏华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31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8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公司监事陈久永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职工代表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10 人，实际出席职工代表 10 人。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陈久永先生继续担任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4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资格审查，选举陈久永先生继续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本次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陈久永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华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江苏华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